

梧桐少年

◇周雪娇

“你要写夏天，就不能只写夏天，要写少年隐没梧桐的影子，微风荡过衣裳……”这是去年夏天我在植物园看到一群在篮球场打球归来的男孩子，心中忽有所感写下的句子。

彼时，清晨的阳光跳跃在他们额间，在他们的碎发上闪着金色的光芒，白衬衣在晨风里鼓荡着，宽宽大大、落拓不羁，汗水顺着脖颈流下来，一个男孩子手上还转动着篮球，那只篮球在他的指尖上，像被施了魔法，滴溜溜地旋转着，好一会儿都没落下。几个人嬉闹着，不一会儿就隐没在了——一株高大茂密的梧桐树后，在地面抖落一地欢声笑语，青春真好啊！

想起了校园的两株梧桐，那也是属于少年的树。学校教学楼前的小广场，左右各有一片小花园，遍植玫瑰、玉兰和丁香树，从四月起就红紫芳菲一直到初冬季节，而这两片小花园的核心就是各自据守着的两株梧桐树。东边的树下是一片玫瑰和木槿花，西边的树下有一方小鱼池，我最喜欢西边那棵树，随着四时光景不同，树下的光影变幻参差，颇具意趣。

北方的春天多来得晚，夏始春余是梧桐新乳的时节。玉兰花落了，长出了灰绿色的叶子，红叶碧桃开出了一簇簇红艳艳的小火苗，在蓝天里争奇斗艳，唯有梧桐依旧沉默不语，青葱的树皮泛着潮湿，枝头只有一些嫩黄的芽儿。玉兰和碧桃多么像校园里那些叽叽喳喳的女孩子，她们把小镜子和口红藏在书包里，把日记和小说藏在同桌的桌兜里，笑嘻嘻地对老师做着可爱的鬼脸，老师问起来，就让那个可怜的谁顶锅。梧桐是少年，开窍得晚，抽芽得迟，闷声不吭地做上一下午数学题，然后在操场上踢球把自己跑成风一样的男子，帅却不自知。

梧桐又名青桐、碧梧、青玉、庭桐……是多么苍绿的颜色呀，它是少年的颜色，也记录着少年的清愁。

一阵春风拂过，一阵小雨洒过，几乎是一夜之间，梧桐就密密层层、绿叶成荫了，团扇一样大的叶片，舒展在微风里，颜色由嫩黄变得青绿。树下有一把柠檬黄的长椅，课间常常有孩子们来坐在椅子上聊天，分享彼此的秘密。孩子们的脚前那一小池微波荡漾，池中平铺着睡莲，有无数红色的小金鱼优哉游哉，快活地游来游去。

梧桐树高大、健壮，树叶圆润柔美，于飘逸中自带浪漫气息。如《诗经》中的“凤凰鸣矣，于彼高冈；梧桐生矣，于彼朝阳。”“栽下梧桐树，引来金凤凰”，是在中国文化中流传已久的一句格言。种在学校里的梧桐树，一定也承载着这一美好祝愿。

盛夏清晨早自习，我常常对学生们说：“愿意到花园里去自习的同学请随意！”话音未落，呼啦啦下去一大片。隔着透明的窗玻璃，我看见绯红的朝霞里，他们在梧桐树下或坐或蹲，琅琅有声……

哪怕他们没有真的在读书，那就让他们看一会儿校园的鱼吧，或闻一闻花香，又或者感受一下夏天早晨的风，让他们多年后回忆起母校时，还记得校园里有一棵那么美的梧桐。

盛夏的梧桐一如少年的热情，叶片稠密，洒下一片阴凉，不单单学生们爱来树下读书，那些蜘蛛、小蜜蜂和蚂蚁们也常常来。蜘蛛们会在树下的紫叶矮樱上织一张大大的网，来标榜自己在这片领地的喜欢，可不一会儿就会被来池塘边看小鱼的小娃娃们戳一个大窟窿。那是放学来校园的学校老师们的小娃娃，他们也喜欢在梧桐树下坐一坐。

毕业季来临了，照毕业照那天，男孩子们穿着洁白的衬衫，黑色西裤，一下子成了大人的模样。女孩子放下了披肩的长发，穿上了长裙短裙，校园里吹起了青春的风。他们簇拥着老师，站在梧桐树下，把自己最灿烂最纯真的笑容定格成一幅风景。在树下那片草坪上，几个少年把班主任抬起来，高高地抛在空中，又落回他们的手里，空气里回荡着快乐的笑声。

下课的时候，我喜欢去那棵树下闲坐一会儿，什么也不想，什么也不做，看阳光透过树叶的缝隙漏下来一丝一丝的金线，让人想起无垠的时光，就是由这样的金线银线织成。梧桐不语，只赠与我一片阴凉，洁白的棉花摇曳着，散发出淡淡清香，突然内心怀感恩，自己拥有这么美好的一份工作，忙碌着也享受着，和一群天真无邪、活力无限的孩子在一起。

秋风一起，桐叶渐渐变黄，翩翩零落。哪里有比校园更安静的地方呢？除了孩子们唱歌的声音、读书的声音，在操场奔跑呐喊的声音，世界上最动听的声音恐怕就是梧桐上的风声——甜蜜的、蓬松的，裹挟着草丛里虫儿的叫声从树叶上传来，忽远忽近，时而绵柔，时而飒飒簌簌，在秋天的黄昏或夜晚，吟唱着一首低沉而娴静的歌。

——摘自《甘肃日报》

老火粥

◇龙钢

小时候，居住在上海广东籍人士较多的虹口区四川北路附近，那里开有许多广东特色的食品店，一定好、广茂香、叶大昌、新亚酒店、珠江点心店……特别是武昌路一带的马路上各色粥店和粥摊，更是火爆，走过路过的人都会来碗老火粥。一碗老火粥下肚，顿时神清气爽、精神抖擞。

当年在武昌路四川北路街口，有家很小的粥店，主人是来自广东潮州的中年夫妇，他们家熬的粥，特别粘稠，且品种多：鱼片粥、海鲜粥、皮蛋瘦肉粥、油条生菜粥等，由于比较正宗，适合粤人口味，受到这一带人的欢迎。那些居住在附近的北仁智里、南仁智里，以及稍远点的永安里、四川里等弄堂里的广东籍人，都会到这家店来喝一碗粥，居民们说，那是来自家乡的味道。

我虽不是广东籍人，但母亲年轻时逃难曾在广西、广东一带停留过，对广东的饮食特别喜好。这一喜好也影响到了我，因而我也特别

喜欢喝老火粥。这家店的男主人每天清晨三点多就起床开始熬粥，掌握火候。下米煮开后要拿着勺子不停地搅拌，防止米粒粘锅或溢锅，在米粒开花爆破组织时，用小火煮熟。早晨六点多一大锅粥就煮好了，而男主人的妻子手脚麻利，准备着各种食材，夫唱妇随，只等食客上门。最喜欢喝的粥，莫过于鱼片粥和皮蛋瘦肉粥，这也是这家夫妻老婆店最具特色的粥，食客们一落座，主人便如数家珍，娓娓道来，因为来的都是回头客，且大都住在附近的南、北仁智里，平时的性格爱好都一目了然，甚至到了你不用点单，主人便会将粥端上。

武昌路上老火粥，已成为一种记忆。如今，那里的粥店已被一幢幢大楼所取代，再要吃到正宗的老火粥，已然不易。或许是上了年纪的关系，却还常常惦记着那武昌路上老火粥。

——摘自《新民晚报》

芒种忙种

◇徐晟

今日芒种，这是一个忙碌而热闹的时节。《月令七十二候集解》曰：“芒种，五月节。谓有芒之种谷可稼种矣。”芒种的“芒”字，是指麦类等有芒的作物开始收获；芒种的“种”，是指北方谷、黍、稷类作物开始播种，南方有芒的水稻也要赶快插秧了。

作为种植农作物时机的分界点，芒种是一个播种忙碌的节气，民间也称其为“忙种”。因过了这一节气，农作物的成活率就越来越低，农谚“芒种忙，忙着种”，说的就是这个道理。芒种时节，正是南方养稻与北方收麦之时。南方地区人们忙着插秧播种，北方地区人们则忙着收麦，我们中原地区，一边忙着割麦，一边抢着插秧，更是忙碌。

芒种忙，麦上场。麦子是芒种的绝对主角，割麦子是这时头等的大事。山坡上、谷地里，一大片一大片成熟的麦子，黄灿灿如金色的海洋。籽粒饱满的麦穗，在小南风中散发着成熟的馨香。俗话说：“九成熟，十成收；十成熟，一成丢。”麦子不同于水稻，九成熟就得开镰，等到完全成熟再割，麦子洒落一地，反而浪费了粮食。

“芒种前后麦上场，男女老少昼夜忙。”一大早，太阳还没露脸，乡亲们就奔赴金色的麦田。朋友一家，男人打头，女人殿后。左手揽麦，右手握镰，循着自己的节奏收割，渐渐地，麦田空出一片。此时，纵有蛾飞蛙跳，小孩子也不会理睬。老人在家里把饭菜做好，小孩子提着饭篮拎着茶壶送到地头。奶奶说过“多捡麦子有粳吃”，小孩子听进去了，开始弯腰拾麦，懂事地帮起忙来。

芒种忙种，连收带种，另一位朋友是全家上阵。麦粒还未归仓，朋友便赶着灌水整田，妻子忙着扯禾插秧，“栽秧割麦两头忙，芒种掌灯夜插秧”。父母亲也赤脚站在水田里，顺手捡起一个秧头，熟练地解开缠秧的稻草，左手握秧，右手迅捷地将秧苗插进泥里。大家手起秧落，动作轻快，秧田水中，发出有节奏的声响，伴着不时传来的蛙声蝉鸣，合奏出美妙的劳动之歌。

在古代诗人的眼中，插秧或许是一件很惬意的事情——青山绿水为背景，在秧水中，点点新绿任涂抹，但农人知道割麦插秧的辛苦，而要有收获，就不能怕辛苦。

除了秧苗，棉花、红薯的幼苗也要移栽，花生、黄豆、芝麻等经济作物也该播种了……农人在田地里穿梭着、耕耘着、播种着，心中期待着收获

词穷之困

◇小寒

然后继续低头刷手机，仿佛什么都没有发生。

何以至此？有人认为，信息爆炸时代新词、新梗、段子如潮水般涌入生活，令人应接不暇；也有人归咎于教育，认为应试教育束缚了思想，刻板了言语。但词穷的根本原因在于缺乏深度思考和广泛阅读。速食文化盛行下，许多人满足于表面，不愿深挖细究，思想源泉日渐枯竭。

社交媒体的影响亦不可小觑。在各大论坛上，简短发言成为常态，长篇大论显得格格不入。年轻人习惯用表情包代替复杂情绪，用流行语覆盖深层交流，语言的丰富性和表达的深刻性逐渐被削弱。

然而，词穷并非无解。打破这一困境，要培养深度思考的习惯。面对问题，不妨多问几个为什么，探究其

的日子。芒种忙种，一刻不空。

等该收的收了，该种的种了，芒种的忙碌渐渐地拉上了大幕。人们开始蒸馒头、烙面饼、包饺子、煮面条……新麦的醇香，满村子飘荡。忙碌过后，收获的是有滋有味的生活。

芒种忙种，且收且种。收获的是幸福，种下的是希望。

——摘自《广州日报》

人间有味是清欢

◇姚正安

老王的退休生活我是十分羡慕的。

老王的妻子退休前是小学语文教师。夫妻俩退休后，在家庭内有分工。老王负责买菜烧饭，妻子负责接送孙子上学、辅导作业。妻子参加了老年合唱团，老王周二下午到老年大学诗词班学习，周五下午学习绘画。日子过得有滋有味风生水起。

退休前，老王是单位的中层，忙得不可开交；退休了，日子平静单调，老王感到不适应。他说，退休前像长在枝丫上的叶子，风来了翩翩起舞，雨来了哗哗有声，但是叶子离开枝丫落下来，就随风飘转，没有了自己。

后来，妻子给了他建议，让他发挥自己的长处，补上自己的短处。

老王想啊，长处是什么呢？长处是烧菜；短处是什么？最突出的是文化欠缺。老王到老年大学一下子选了两个班，一是诗词，一是绘画。

我倒是前后楼住着，经常散步谈心。从交谈中，我感到了老王学业上的进步，感受到他生活上的快乐。

有一次，他拿了一幅《湖光夕照》国画给我看，我不懂画，但仿佛置身于湖边，夕阳普照，湖光潋滟，渔舟点点，韵味十足。我想不到，老王仅仅学了两年，竟达到如此之高的水平。老王谦虚地说，自己在班上算是学得不太好的，底子太薄，比他好的多了去了。

最近的一次交流，老王与我谈到了唐诗宋词，田园诗边塞诗，婉约派豪放派，还声情并茂地朗诵了苏轼的《浣溪沙·细雨斜风作晓寒》，并且将“人间有味是清欢”重复了两遍。

老王很自得地对我说：我烧烧饭、做做菜，背背诗词、画画画，有时，晚上喝一杯小酒，还有什么生活比这更快活的呢？

老王的脸在阳光下闪闪发光，两只小眼睛眯成了一条缝，可爱极了。

我为老王高兴，老王终于找到了适合自己的老年生活方式。我的老年生活方式是什么呢？夹本书，提台电脑，到高邮湖边的亭子间吹吹风。

——摘自《扬子晚报》

照片里的往事

◇张君燕

议，媒人就安排两人去人民公园玩。那里人多，热闹，不会过于尴尬。

路过吊桥时，父亲提议站在上面拍一张照片，母亲没有点头——现在就拍照片为时过早，万一以后没成，岂不是很尴尬！但父亲对母亲很满意，执意拉着母亲拍照。母亲勉为其难地拍了，这就成了两人的第一张合影。

再往后面翻，就有了我和哥哥的照片。我们的第一张照片是百天照，在北方乡下，孩子一百天是个大日子，自然也要郑重地拍上一张照片留作纪念。从照片上看，我和哥哥的小脸白白的，额头正中点着一个红点，看起来还挺可爱。

每次看到一张我和哥哥的合影，我们全家人都会忍不住大笑。当时，哥哥大概八九岁，我比哥哥小三岁，

也已经记事了。那是一个下午，我和哥哥在外面疯玩，堂叔拿着相机，说要给我们拍照。当时母亲不在我们身边，我和哥哥穿着捡来的旧衣服，玩得满身满脸都是泥巴，就站在了堂叔的镜头前。我隐约记得，当时我还伸手整理了一下头发，可头发还是张牙舞爪的。当堂叔把照片洗出来给我看的时候，我和哥哥还得意洋洋，高兴得不行。现在看来，简直就是“要饭二人组”，无论是我们的衣着打扮，还是动作神情，都令人忍俊不禁。

现在越来越多的注重隐私，讲究边界感和分寸感，与客人一起翻看相册变成了一件难得的事情。我不免有些遗憾，觉得失去了很多乐趣。不过，每逢家人团聚，我们还是会翻出相册，回忆一下当年的时光。

——摘自《今晚报》

“考查”典故

◇钱国丹

最后就只剩下“囊萤”了。夏夜里，乡下的萤火虫倒丰硕得很，菜园里，稻田边，池塘上，到处是一明一灭的小灯笼，它们悠闲自得地晃来晃去，一点也不提防心怀叵测的我。我拿了把麦秸编的扇子，一拍一个准儿，拍下来的虫子傻傻地躺在地上，半天也爬不起来，我一个一个地捡了来，满满地装了一透明玻璃瓶子。

自以为拥有一盏“萤灯”，可以痛痛快快地读书了。我把“萤灯”竖在书上，横在书上，在书页上滚过来滚过去，百十只萤火虫不遗余力地闪烁着光芒，可除了标题那几个大字，我还是无法看清正文。

我彻底地失望了。“近来始觉古人书，信着全无处”，是祖宗在瞎编故事，还是他们的视力非凡人可比？

——摘自《浙江日报》

痒痒的，让我钻天觅缝地要想办法谈完它。

于是就想起老祖宗那些故事来。“凿壁偷光”是绝对行不通的。首先，我们村房子的花岗岩墙壁很结实，我没本事将它凿穿个洞来，即使我借助了什么神力弄开了它，妈还不把我这败家玩意儿揍个半死？更何况，邻家也黑咕隆咚的，没有什么亮光让我可偷。“映雪”倒可以试试，只是非得要等到冬天，而我们南方的冬天也极少下雪。

好不容易盼来了一场大雪，我那个高兴啊，吃过晚饭，我兴致勃勃地拿了本站站到雪地里，对着雪光映来映去，只见白茫茫的一片，根本辨不清那些蝇头小楷，还有那个寒风也叫人受不了，双脚站在雪里像针扎一样，所以我坚持不了五分钟就逃回了屋里。

不及待地在课堂上在抽屉底下偷偷地看起来，有几次不幸被老师发现了，老师并没有当场点破，只是做投入讲课状边讲边悄悄向我的座位逼近，突然，他的手像老鹰扑食一样扑向我的抽屉，一举把我的图书抓获。

几次惨重损失之后，我再也不敢在课堂上看书，而把那份挡不住的诱惑带回家里。可是家里买不起灯油。有那么几年，我们家一直没买过灯油。大人们夜里要干点活，就只能黑灯瞎火地摸过来摸过去，比如搓绳，比如捻线，还比如剥豆，孩提的我们决不能袖手旁观，必须要跟着一块干。锻炼得我如今即使停电了还可以摸来摸去干好多事情。

唯一不能摸黑的就是读书。常常是，那些读了一半的故事就像猫爪子挠得我心里

不经意间，新一代年轻人已身披时代的霞光登上历史舞台。他们熟练地运用AI，言谈间充斥网络新词，引领潮流。然而，在这潮流的浪尖上，许多年轻人却突然发现自己陷入词穷的境地。这种词穷并非源于词汇的匮乏，而是难以精准地表达内心的情感与思想。

面对复杂的情感和思想，他们往往难以找到恰当的词汇，只能以“厉害了，我的哥”“我太难了”等泛泛之语应对，这不禁让人想起孔乙己的“多乎哉？不多也”。虽然情境迥异，但都透露出语言的无力与匮乏。

一个人目睹夕阳余晖洒落大地，心中涌现出对大自然的感慨或是对生活的思考，然而，当他试图将这份情思化为言语时，却发现自己的语言硬币不足以支付这场精神盛宴。于是，只能简单赞叹“好美啊”，

记得以前去亲友家做客，翻看相册是一个“固定节目”。主人捧出一本本相册陪客人翻看，并给客人介绍照片背后的故事。这能给主客之间增加很多话题，让气氛变得融洽起来。

我们家里有几本相册，硬皮的封面，尺寸大概是5寸。那时候拍照远没有现在普及，相册里有很多尺寸很小的黑白照，是母亲结婚前和她的小姐妹去照相馆里照的。照片上，母亲留着长发，清秀的脸庞光洁明亮，眼睛里透出清澈的光芒。往后翻，是她和父亲的合照，也有各自的单人照。

“这是我和你爸第一次去玩的时候拍的，在人民公园。就是因为这张照片，我和你爸差点没有成。”母亲指着一张合影笑着说。父母是经媒人介绍认识的，见过面后双方没有异

西汉匡衡“凿壁偷光”，晋朝的车胤和孙康的“囊萤映雪”，这两个典故差不多是家喻户晓。不过，我这时说的考查，可不是去图书馆查查资料，而是我小时候真的企图“凿壁偷光”过，也实实在在地“囊萤映雪”过。

如果以为我是多么用功的人，那你就大错特错了，我这人非但算不上用功，还可以说是比较懒散的。比如说，我常常忘了写家庭作业——虽然那年月作业并不多。

我也有爱读的书，读图书，读课外书，就是老师耿耿于怀统统贬之的“闲书”。我不明白老师为什么这么恨“闲书”，要知道，“闲书”里的知识、道理，可比语文老师掌握的丰富、深刻多了，还有那趣味、那生动，更是和课堂的枯燥、乏味不能同日而语的。

借到一本有趣的书，我就迫